|  |
| --- |
| 审批意见：  新环表[2019]085号  **关于《新乡县合河乡宇翔线材制品厂年制钉500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新乡县合河乡宇翔线材制品厂：  你公司上报的由新乡市鸿源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环评工程师宋民乐（资格证书编号：2017035410352016411801000559）编制的《新乡县合河乡宇翔线材制品厂年制钉5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已在新乡县政府网站公示期满，根据《报告表》结论，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我局批准《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建设。项目总投资20万元，在新乡县合河乡田小郭村南利用现有厂房建设年新增500吨圆钉扩建项目。  二、你公司应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及项目建设情况，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及环保投资概算，确保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二）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水：生活污水经防渗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不外排。  2、噪声：高噪声设备采取厂房密闭隔音、减震基础、距离衰减等有效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值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固废：按照环评提出的措施妥善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废，一般固废临时贮存按《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进行控制。  四、按照新乡市大气污染控制要求，安装用电量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监控平台联网。  五、项目建成后，按照生态环境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时限，及时申报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和要求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本批复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经办人：  新乡县环境保护局  2019年12月16日 |